

索命符

之黄泉鬼殿

阴阳书生\著



索命符

◎黄泉鬼殿

阴阳书生\著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索命符之黄泉鬼殿 / 阴阳书生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12.9
ISBN 978-7-5063-6457-7

I . ①索… II . ①阴… III .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129105号

索命符之黄泉鬼殿

作 者: 阴阳书生

责任编辑: 王宝生 田小爽

特约编辑: 庆 宇

装帧设计: 姚姚工作室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邮编:** 100125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015116 (邮购部)

E-mail: zuojia@zuojia.net.cn

http://www.haozuojia.com (作家在线)

印刷: 北京凯达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70×240

印张: 18

版次: 2012年9月第1版

印次: 2012年9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063-6457-7

定价: 32.80元

作家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录

CONTENTS

楔子	001
第一章	访客 005
第二章	大买家 011
第三章	过去的故事 019
第四章	死水 028
第五章	古怪的庙宇 039
第六章	恐惧 047
第七章	女妖 056
第八章	碑文 066
第九章	盗墓 076
第十章	墓圈 086
第十一章	女尸 096
第十二章	奇怪的空间 107
第十三章	林灵素 117



目 录

CONTENTS

第十四章 棺椁	127
第十五章 恐怖的古尸	135
第十六章 勾牒	148
第十七章 再探古墓	159
第十八章 谋杀	178
第十九章 古代的密码锁	186
第二十章 阖王斧	196
第二十一章 古船	207
第二十二章 又死一个	217
第二十三章 可怕的推断	228
第二十四章 奇异的空间结构	236
第二十五章 往事	248
第二十六章 百鬼夜行	258
第二十七章 逃生	269
尾声	284

楔子

刚过清明，细雨之后，万里大山连绵，莽莽苍苍，死寂沉沉。

山坡下，一个少年歪躺在树阴下，嘴里嚼着草根，看着不远处草堆中悠闲进食的羊群。他抬头看看天色不早，手持羊鞭赶羊。群羊慵懒用嘴叼拽着绿草，怎么赶也不动。少年有些恼怒，挥舞羊鞭，一下下打在羊身上。头羊咩咩叫着，晃动身躯，不情愿地沿着山坡往下走。

少年仔细清点了一下羊群数量，突然一愣，随即又重新点了一次。这次他可以肯定，少了一只羊，不禁站在山坡四顾，四周一片密林，山高丛深，静悄悄的，也不知那只迷失的山羊钻到哪儿去了。

少年头上微微见汗，后背一片冰凉。他知道如果丢失了一只羊，东家会怎么对他，会怎么对他全家。

那个年代，人命比羊贱。东家打死个穷人，跟玩一样，随手就把尸体扔到山涧从此消失人间。

他害怕了。

少年随即把羊群赶下山，让小伙伴代看。他撒脚如飞，跑到刚才的山坡，一头扎进丛林开始寻找。寻了一大圈，毫无所获，日头渐渐偏西，天色愈加暗淡，他一咬牙往更深处而去。寻到一片山冈，高约几十米，庞大的一块山岩，此处地质怪异，风吹雨打下崖壁呈现多个大小不一，犹如蜂巢般的孔洞。山风一吹，过洞而响，整座山岩发出一种怪异的“呜呜”声，像是很多女人在哭泣。

少年从来没有走过这里，手扶崖壁，抬头张望。山崖在晚霞中摇摇欲坠，似大厦将倾，他几乎看呆了，从来没见过如此奇景。

顺着山崖蹒跚向前，正走着，突然发现不远处裂开一道石缝，里面是黑压压的深洞，一股股阴风吹出，遍体生寒。少年突然升起个念头，那只迷失的羊不会是钻到这里了吧。

他折断树枝，扎成火把。虽然对这个地洞有种本能的恐惧，但是他更害怕的是东家听到羊丢了那阴霾暴戾的脸色。他拿着火把，小心翼翼钻进深洞。里面温度骤降，刺骨寒冷，火把在阴风中瑟瑟抖动，映得四周忽明忽暗。

洞径狭窄，只供一人勉强前行，走了一会儿，有种说不清的压抑。少年实在撑不住，捡起一块石头扔了进去。奇怪的是，随手“啪”一声，似乎打碎了什么东西。

他重重抹了下脸，咬着后槽牙继续往里走，没多远便看到地上有一堆罐子碎片，周围还散落着一些细长的竹条和骨头。他蹲下身，捡起竹条看看。竹子有年头了，略略发黑，散发着一股恶臭。上面模模糊糊似乎写着字。少年随手扔在一边，又捡起了那些骨头。

骨头数块，形状各异，都被手工打磨过，边缘十分精致。少年摆弄着，忽然发现，这些骨头的边缘能够契合，零零碎碎似乎能摆合在一

起。此时他也算福至心灵，把这些骨头都塞进自己兜里。

骨头旁边还有一把精致的古刀，大概手掌长短，弯如月牙，周身墨绿。他也随手揣了。

少年站起身继续往前探，走了没多远便到了山洞尽头。他举着火把，突然被眼前一景吓到了，连滚带爬跑了出来，再也不顾那只不知死活的羊，只一个念头：离开这里，这里实在太可怕了！

他回到村里便发了一场高烧，三日不退，嘴里胡话不断。他爹是个老实巴交的农民，家里穷，也没个药费，整日坐在门槛上唉声叹气。

有一位从县城来的古董商人，走村过巷，寻觅生意。经过他家时，无意中看到门梁上挂着一个布口袋十分古怪，口袋口大开，里面露出来了一块像圆饼一样的白色骨头。骨头背面似乎密密麻麻还写着字。

商人大喜，以为见到了奇宝，上前和老农攀谈。凭借他多年古董经验，觉得此事非同小可，遂出了一大笔钱购买骨头，并把少年接到县城请最好的郎中治病。

但少年此病着实古怪，始终查不出病因，脑子也是一阵糊涂一阵清醒，不久便呜呼哀哉。不过商人从少年嘴里得知一个惊天消息。少年从神秘之地带回的骨头不仅仅只有这么几块，似乎还有一些，并有一把精巧的古刀不知所终。

古董商在少年临终前掏出了那个神秘之地模糊的地址，马上雇人去寻找。可在大山里一连搜寻数日，根本找不到那块神秘的布满蜂巢的高岩。

商人连连叹息，虽心有不甘，也只得作罢。后来有个机会，他路过京城，结识了一位鉴定古董的资深前辈。那人拿着他带来的白骨反复验看，惊疑地说，老夫掌眼数十年，从来没见过此物。这骨头骨质坚硬，骨架宽大，非驴非马，非鸟非龟，不知其何物。后面那文字更是古怪，

非篆非隶，非草非楷，真真是枚奇物。

商人对这些骨头倍加珍惜，视如镇宅之宝，一代一代传了下来。

自此之后，岁月如梭，是那炮火连天的战争，血流成河的变迁，发生了世界数千年都未有之变局。

骨头就传到了我的手上。

第一章 访客

这段故事是我父亲弥留之际病卧床榻上讲的，当时的他已病人膏肓，口齿不清，逻辑十分混乱。我看着年轻时候也算一条好汉，而今生命即将远去的老头，骨瘦如柴，颤抖着嘴唇絮絮叨叨时，心里真不是滋味。当时所有注意力都放在父亲身上，对于这段故事也只是当个比较稀奇的段子听，心内并不以为是真。

父亲走后，只给我留下一间小小的门脸房。前几年我跟朋友做买卖赔得凄惨，手头剩下最后一点钱全都投在这间小铺子上。朋友孙子孝跟我一合计，把这间门脸铺子做成一家买卖旧物的商店。

毕竟从我祖辈起就是倒腾古玩的，虽然那点底蕴传到我这儿不剩什么了，但毕竟有祖荫蒙护，这对我选择开什么店影响很大。店里那些玩意儿说古董谈不上，都是一些书籍、瓷像、铜钱、战刀什么的，满屋子最值钱的就是我用两万块钱兑来的一部老式留声机。

这家店是我和孙子孝一块投资开起来的，这小子家底殷实，我知道他投钱也是看我生活困难资助一把，这些事我都记在心里。

我也做起了小老板，整日看铺子。买了台手提，店里没顾客的时候就泡论坛发帖子，一天一天混着，倒也逍遥。

每到周末，我还要细挑店里的东西，打包找车拉到全市最热闹的旧物市场摆摊卖。不过这个也凭心情，有时候发懒自然就不去了。反正铺子里满打满算就两个人，还都是老板。

我也没多大奢望，赚点钱够个养家糊口吃吃喝喝就行，过两年讨个老婆，这辈子也就这样了。

这天，我正跟孙子孝有一搭没一搭瞎侃，外面突降暴雨。这些日子，有一个代号什么莎的台风登陆本市，降雨不断，天始终阴沉沉的见不到太阳。

孙子孝打着哈欠，把躺椅支起来，倒在柜台后面，抄起本《故事会》当扇子，闭眼假寐。

躺了一会儿，他睁开眼，点着后门说：“小子，你那后边仓库里是不是还藏着什么好东西呢？怎么那么宝贝，我进去看看都不行。”

我一笑：“别胡说，我这点家底你还不知道吗。都是以前的烂东西，里面我也好长时间没进去了，全是蜘蛛网灰尘。”

孙子孝笑骂道：“你也应该找个老婆了，单身汉的日子就是过得蹉跎。”

“靠，还说我呢，你呢，不也是个光棍。”

孙子孝把挂在脖子上的月牙形项链掏出来，朝我晃了晃：“我最起码谈过恋爱。”

我嘿嘿讥笑：“你说的是兰兰，你那也算谈恋爱？”

孙子孝恨恨骂了一句，抖落出一张纸：“好你个老焦，你看看我昨

天收拾桌子发现什么了？”

我抄过来一看，顿时脸色阴郁。

孙子孝道：“你父亲的死亡证明。怪了，这东西怎么还在你手里，据我所知……”

他正说着，门口“吱呀”一声停了一辆高贵十足的黑色轿车。他立时不说了，注意力完全被那车吸引住了：“嘿，宝马嘿，有钱人啊。打起精神，来活了这是。”

我对车不感冒，宝马的尊贵程度也没什么概念，不过，有钱倒是能判断出来。

车上下来两人，一个西服革履，白衬衫、格领带、大背头，一丝不苟，挂着金丝眼镜，一看便是上位者，脸上那种高人一等的气质凡人无法模仿。另一个身穿唐装，四五十岁左右，面色红润，举止有度。

我从来没见过一个中年男人还能保持这样的体形和气色，这就叫健康吧。在国人健康普遍疲软的今天，能出现这么一个人物着实罕见。

他手里握着一把白色纸扇，随开随合，潇洒飘逸，脸上笑盈盈的，像尊泥菩萨。

两人推门而进。

我们这种店的行规是大门开一缝，门口挂风铃。开一道缝隙的原因是只迎接对口的顾客，真正能买老古董的，一般都是收藏爱好者，自然知道地方知道行规。而想闲逛想看热闹的闲人，不好意思，麻烦您就别进来了。挂风铃也有讲究，其他店我不太清楚，我们家店之所以这么做，是曾听我家老爷子生前讲过，如果要开店，门口必挂“风水铃”，一是镇宅，二是旺财。

所谓风铃一响，黄金万两。

孙子孝碰碰我说：“这俩可是大主顾。”我心说废话，瞎子都能看

出来。

两人一个像公司高管，一个像国学大师，极不搭调。事有反常必出妖。我毕竟也算有些阅历，心里暗暗纳闷，同时也起了戒备之心。

两个人什么话没说，直接来到东北角，墙上挂满了杂七杂八的旧物。

公司高管随手取下一物，递给国学大师。大师取出一单片眼镜，细细看了看，抬头问我：“老板，怎么卖的？”

我一见，竟然是那块据说是祖传的颇具传奇色彩的白色骨头。

我没有立马搭腔，而是琢磨二人来意。一般来买古董的，都是人精，比如说看好A东西，他必然先不去碰，看都不看。慢慢走到B物前，言左右而顾他，废了一圈话，才说要买B物，条件是搭上A物，其实他的真正用意就在A上。这叫围魏救赵，也叫调虎离山。

不过眼前二人气度不凡，加之我这店里确实也没什么好东西，所谓的镇店之宝，根本用不着如此设计。我沉吟一下，说：“下面有价。”

公司高管看到下面标签，写着“30000”，一笑：“哦，三万元。”说着，拉开皮包，开始点钱。

孙子孝反应快，悄悄拉拉我，大声说道：“不好意思两位，那不是三万。”

公司高管又看了看标签，一脸询问之色，意思是怎么不是三万？孙子孝道：“我们的失误，少写了一个0，是三十万。”

公司高管微微变色，但此人涵养过人，只是皱了皱眉。一直沉默的国学大师叹口气：“三十万就三十万吧，开支票给他们。”孙子孝狮子大开口，还要说话，国学大师一摆手：“三十万封顶了，你们如果还要加价，那就是欺客。”

孙子孝嘻嘻笑道：“我们漫天要价，二位可以坐地还钱嘛。买卖

嘛，一来一往，讨的就是这个乐趣。”

这两个人根本没心思跟他打哈哈，公司高管直接开了一张三十万的支票递给我，就要把白骨揣进包里。

孙子孝冲我挤眉弄眼，嘿嘿低笑：“我真是个招财童子，怎么样？一句话，一个小户型出来了。你小子怎么犒劳我？”

我用手指轻轻敲动桌面，突然道：“这个东西，我不卖了！”

三个人都是大吃一惊。孙子孝眼珠子瞪得驴粪蛋大，低声说：“你傻啦？三十万啊那是。”

我轻轻把柜台上的支票推过去：“对不起，我不卖了。”

公司高管十分恼怒，胸口激烈起伏，像要吃人。国学大师挺有涵养，走过来和颜悦色：“你是不是对价钱不满意？”

看我没说话，他想想说：“这样，这东西再加二十万，凑个整，五十万吧。”

我大脑飞速旋转，祖上一共留下三块骨头，我仅仅挂出一块出卖，一块五十万，三块就他妈的一百五十万。我这辈子还没见过这么多钱。在我们这个二线城市，一百五十万能在市中心淘个大房子。说实话，虽然此物乃祖上所留，父亲又说了那么一古怪传奇的故事，但在我眼里什么都不是，还没有一个大馒头来得实在，今天要不是有孙子孝突然来灵感价钱翻了十倍，说不定我就三万卖了。

什么事就怕琢磨。眼前这俩人猛地一开高价，我还真得好好寻思寻思，难道此物确实不俗，真的有点故事？看国学大师求物若渴那色相，这东西说不定能卖出更好的价钱。但每个人都有底线，一旦我无原则地乱要价，破了他们的底线，这俩人拂袖而去，那我就亏大了。

我正想着，公司高管皱眉过来：“磨磨唧唧的，赶紧说话。你要是我手下的员工，我早给你开了。”

孙子孝家里就是开公司的，标准的富二代，最是藐视权威，在自己家族企业里，哪个高管不是对他毕恭毕敬的。他一拍桌子：“妈的，老子说不卖就不卖，赶紧走人。”

国学大师脸色也变了，和高管一递眼色，神态诡秘而狡诈万分。我心下狐疑，俗话说匹夫无罪怀璧有罪。这东西如果真是价值连城之物，凭我想守也守不住。也不知我哪来的灵感，脱口而出：“子孝，客气点。两位，我不是不卖，我对你们出的价钱也非常满意。”

国学大师微微一笑：“这位老板才是有自知之明，这样对你我最好。”

我犹豫一下说：“卖也可以，但我有个条件。”

“说说看。”

“我想和这东西的买主谈谈。”

国学大师笑：“我们就是买主，你要谈什么说吧。”

我摇摇头：“你看，我诚心卖，可你们不诚心买。我知道二位也是受雇而来，并不是幕后真正的大买家。”

国学大师沉吟：“我看没这个必要吧。一手钱一手货，清清爽爽。你如果觉得不保险，我们还可以签份协议。”

我说：“这东西是我祖传之物，还有好几块。我知道这骨头背后的一些很有意思的故事，想必你们背后的主子那儿也会非常感兴趣。你们可以打个电话先商量一下，我觉得我的要求不过分。”

国学大师深吸一口气，掏出电话径自走到门外。公司高管留在店里，眼睛眯成一条缝，紧紧盯着我手里的白骨。

不多时，风铃响动，国学大师推门而进，看着我说：“小伙子，我们老板决定要见见你。”

第二章 大买家

和这个神秘的老板定在第二天中午在希尔顿酒店十楼会面。

我还是第一次进这么高档的地方，有些不适应。我和孙子孝到了后，和楼口保安说明身份，上了楼，沿着走廊，来到里面的包厢前。

楼道铺着红地毯，墙上是名贵的奶油色壁纸，顶上一盏盏光辉夺目的吊灯。包厢大门用紫红色皮革包裹，上面铜钉亮晶晶。大门此时紧闭，显得安静而神秘。包厢外是一个大厅，厅中心放着一巨型白瓷大缸，里面哗哗喷水，一个胖子正伏在缸前，悠闲地往里看着。

我和孙子孝一咬耳朵，正要敲门时，那胖子抬头说：“稍等等，老徐正在和客人谈事。”

我疑惑道：“你知道我们是谁？”

胖子淡淡地说：“你们是谁我管不着。里面的场合就连我都没资格进去。”

“哎呦呵。”孙子孝看看这胖子，口气真大。细一打量，这小子又白又胖，上身套了一件英格兰国家队服，下身穿了一廉价运动裤，还打着挽腿，双脚蹬一双黄胶鞋。看扮相，就像个刚做完运动的大学生。

如此一副尊容，也不知酒店怎么放他进来的。

孙子孝在我耳边说：“这人不简单。看他耳朵。”

这胖子耳朵上有一耳钉，骷髅造型，制作得十分精致，紧紧贴在耳垂上，显得别具一格，非常酷。

耳钉绿莹莹，如雨过山川，翠绿欲滴，一望便知价钱不菲。孙子孝细声说：“是翡翠。”

众所周知，翡翠是一种硬玉，硬度可以达到摩氏七度，因其材质所限，质地硬脆，很少有人会在这上面进行雕刻。尤其这枚骷髅，精巧玲珑，每个细节都活灵活现，全部凝聚于小指甲盖那方寸之间，其难度之大可想而知。

拥有此物者，不太可能是普通百姓。

孙子孝见过些世面，换了副面孔，笑嘻嘻凑过去：“哥们儿，看什么呢？”

胖子没搭理他，傲气十足，头都没抬。

我跟着他走过去，只见大号水缸里，养了一群小动物，金黄色，每个也就拇指肚大小，密密麻麻足有上百只，随着水流不断游动，看得人头皮发麻。

“这都什么玩意？”我揉揉眼仔细看。

原来是一只只金色的蛤蟆，不停攒动，游来游去。有人养鱼，有人养龟，没听说有人养蛤蟆的。有钱人的品味还真是不可琢磨。

胖子懒洋洋说道：“这叫金蟾。从巴西热带雨林里空运过来的。”

孙子孝笑：“运蛤蟆干什么，吃不当吃，看不当看的。”